

# 彰化縣 113 學年度縣長盃空手道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 旨：為推動全民運動，提昇空手道運動技能，並增進國民身心健康，培養積極進取之精神。
- 二、依 據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9 月 16 日府教體字第 1130359342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彰化縣體育會空手道委員會、彰化縣空手道協會、彰化縣國中體育促進會、彰化縣國小體育促進會、彰化縣立南興國民小學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日）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彰化縣南興國民小學活動中心（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一段 213 號）。
- 八、報名日期：113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10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截止（逾期不受理）。
- 九、報名辦法：
  - （一）本次競賽僅接受縣內各級學校統一報名，參賽學生需以學校為單位，不受理其他及各道館教練自行報名。
  - （二）詳填報名表後，請 **E-mail 以下電子檔進行報名**，紙本資料留校備查。
    - (1)報名表 Excel 電子檔一份。
    - (2)報名表紙本核章（PDF 檔）一份。
    - (3)參賽學生空手道段位或級位證書（電子檔）。
    - (4)參賽學生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（電子檔）。
  - （三）以上所列資料不完全者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  - （四）E-mail：[fkghkh@gmail.com](mailto:fkghkh@gmail.com)  
【郵件主旨請填：彰化縣 113 學年度縣長盃空手道賽○○○○（校名）報名表】
  - （五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信義國中小體育組，聯絡電話：(04)7635888 轉 133。
- 十、參加單位：彰化縣高中（職）以下各級學校單位。
- 十一、參賽資格：
  - （一）就讀本縣境內各高中（職）、國中、國小之學生並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；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可報名參加。
  - （二）高中組：須具備空手道六級以上證書者。
  - （三）國中組：（不得同時報名甲、乙組，只能擇一報名）
    - 1.甲組須具備空手道六級以上證書者。
    - 2.乙組須具備空手道四級至八級證書者。
  - （四）國小組：（不得同時報名甲、乙、丙組，只能擇一報名）
    - 1.甲組須具備空手道初段以上證書者。
    - 2.乙組須具備空手道一級至三級證書者。
    - 3.丙組須具備空手道四級至八級證書者。
- ◎參加資格須經承辦單位審核，確認資格始得參加比賽。
- 十二、比賽人數：各校各組每級最多報 6 名選手。

### 十三、比賽項目：

#### (一) 個人對打 (個人對打體重分級表及國小組請參閱附表 1、2)

1. 高中男子組 (分五級)
2. 高中女子組 (分五級)
3. 國中男子組 (分五級)
4. 國中女子組 (分四級)
5. 國小男子組 (分高、中、低年級組)
6. 國小女子組 (分高、中、低年級組)

#### (二) 個人形 (國小組請參閱附件)

1. 高中男子組
2. 高中女子組
3. 國中男子組
4. 國中女子組
5. 國小男子組 (分高、中、低年級組)
6. 國小女子組 (分高、中、低年級組)

### 十四、比賽辦法：

#### (一) 比賽制度：採單淘汰制。

#### (二) 比賽規定：

##### ◎對打：

1. 高中組：依最新 WKF 對打比賽規則，男子 2 分鐘、女子 2 分鐘。
2. 國中甲組：依最新 WKF 對打比賽規則，男子 2 分鐘、女子 2 分鐘。
3. 國中乙組自由一招對打：  
攻擊者：後腳前進 (上段、中段、前踢、迴旋踢) 各一次，  
防守者：防守後一招反擊。
4. 國小甲、乙組自由對打：  
比賽時間 1 分鐘，得分依最新 WKF 比賽規則，先得 4 分者勝。
5. 國小乙組自由一招對打：  
攻擊者：後腳前進 (上段、中段、前踢、迴旋踢) 各一次，  
防守者：防守後一招反擊。
6. 國小丙組基本一招對打：  
攻擊者：上段、中段、前踢各一次 (攻擊者右手邊前進攻擊)  
防守者：上擋、中 (外、內) 擋、下擋，擋後反擊 (寸止)。

##### ◎形：

1. 高中組：依最新 WKF 形比賽規則 (舉分制)。
2. 國中甲組：依最新 WKF 形比賽規則 (舉分制)。
3. 國中乙組：基本形，可重複但需隔場 (舉旗制)。
4. 國小甲組：依最新 WKF 形比賽規則 (直接打自由形不可重複，舉旗制)。
5. 國小乙組：預賽 (四名外) 基本形不可重複。  
決賽、準決賽 (前四名) 自選自由形不可重複 (舉旗制)。
6. 國小丙組：基本形，可重複，但需隔場 (舉旗制)。

##### ◎高年級 (國小五、六年級)、中年級 (三、四年級)、低年級 (一、二年級)。

◎若該年級組報名人數不足3人，則承辦單位調整上下年級組合併比賽或取消比賽。

◎若該量級報名人數不足3人，則主辦單位調整上下級合併比賽或取消比賽。

(三) 比賽規則：依最新世界空手道聯盟(WKF)所定之比賽規則實施，採用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最新修訂出版之規則，如規則解釋有爭議，以英文版為準。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，則以審判委員會之決議為最終判決。  
(場地設施設備以符合我國單項運動協會競賽規則之要求為最低需求：教育部體育署-運動設施規範及分級分類參考手冊，2017)。

(四) 高中組比賽各組取1至3名，國小組比賽各組取1至6名。

(五) 國中組為配合12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記分方式，各項比賽錄取名額如下：2至3人(隊)取1名；4至5人(隊)取2名；6至7人(隊)取3名，往後依此類推，每增加2人(隊)則增加錄取1名，至多錄取8名。

十六、抽籤：113年10月22日(星期二)上午9時，在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舉行。各單位未到者由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代抽不得異議。

十七、領隊教練裁判會議：113年11月17日(星期日)上午8時30分於彰化縣南興國民小學(活動中心)舉行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(一) 各級各組第1至3名選手頒發獎狀、獎牌，第4至8名頒發獎狀。

(二) 團體總錦標分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，各組取前3名，頒發獎狀、獎盃。

◎團體總錦標計分方式：

1. 國小組各組取第1名至第6名，積分依序為7分、5分、4分、3分、2分、1分。

2. 國中組各組取第1名至第8名，積分依序為9分、7分、6分、5分、4分、3分、2分、1分。

3. 高中組各組取第1名至第3名，積分依序為4分、2分、1分。

※男女合併計算，依積分總分取前3名頒獎。每校參賽人數及各級各組參賽人數須達3人以上，才計算團體總成績。

十六、裁判人員：

(一) 裁判人員：裁判長及裁判員由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聘請外縣市具B級裁判證以上資格者擔任。

(二) 審判委員：委員共五人，召集人及委員由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聘請，具B級裁判證以上資格者擔任。

十七、申訴：

(一) 技術上的異議一律不接受。

(二) 選手資格申訴問題，於該場比賽結束後30分鐘內，由領隊或教練親自以書面(如附表3)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，其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再提出異議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若有違紀情事，報請彰化縣政府取消下屆縣長盃參賽資格。

(三) 任何申訴均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,000元，如經裁定不受理申訴時，退還其保證金；如經裁定申訴理由不成立時，沒收其保證金並列入承辦單位經費收入。

十八、本競賽辦法，報請彰化縣政府核備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領隊教練裁判會議，開會決議修正或補之。

附 註：

- (一) 參加比賽選手須穿空手道服。
- (二) 國小甲、乙組自由對打比賽用拳套、護具、牙套、紅藍帶皆須自備。比賽依 WKF 最新規定須著護具比賽【護腳脛、護腳背、身體護具(男女生皆需穿戴)】。國中、國小乙組自由一招、丙組基本一招比賽須戴拳套即可。(拳套需自備)
- (三) 國中甲組、高中組比賽用拳套、護具、牙套、紅藍帶皆須自備。比賽依 WKF 最新規定須著護具比賽【護腳脛、護腳背、身體護具(男女生皆需穿戴，女生需額外穿戴護胸)】。
- (四) 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各組比賽之拳套、護具不須經 WKF 認證，符合空手道比賽規定即可。
- (五) 參賽單位應於 113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日)上午 8 點進行報到，比賽當天午餐由各單位自理。
- (六) 國中甲組、高中組應於 113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日)上午 8:00 至 8:30 過磅，未及時參加過磅者以失格論，選手過磅時須備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。
- (七) 參賽選手資格由參加單位轉報承辦單位審定，如有不符者，取消其出賽資格。各校領隊一律為校長，且報名表必須經各校體育組、處室主任及校長核章。
- (八) 有關本次競賽之相關會議及比賽日，請學校核予學生、工作人員及帶隊教師辦理公(差)假登記，不再另行公告作業。
- (九) 本競賽是否列入彰化縣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「競賽成績」項目積分採計類別，須經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小組研議認可，請自行登入網頁查詢 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chc.edu.tw/k12>，並依照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競賽項目認可採計原則辦理。
- (十) 本次競賽之國中甲組、高中組，將作為代表彰化縣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之依據。

附表 1

一、國、高中組對打體重分級表

(一) 高中男子組

- 第一量級：體重 55.00 公斤以下 (含 55.00 公斤)
- 第二量級：體重 61.00 公斤以下 (55.01 公斤~61.00 公斤)
- 第三量級：體重 68.00 公斤以下 (61.01 公斤~68.00 公斤)
- 第四量級：體重 76.00 公斤以下 (68.01 公斤~76.00 公斤)
- 第五量級：體重 76.01 公斤以上 (含 76.01 公斤)

(二) 高中女子組

- 第一量級：體重 48.00 公斤以下 (含 48.00 公斤)
- 第二量級：體重 53.00 公斤以下 (48.01 公斤~53.00 公斤)
- 第三量級：體重 59.00 公斤以下 (53.01 公斤~59.00 公斤)
- 第四量級：體重 66.00 公斤以下 (59.01 公斤~66.00 公斤)
- 第五量級：體重 66.01 公斤以上 (含 66.01 公斤)

(三) 國中男子組

- 第一量級：體重 52.00 公斤以下 (含 52.00 公斤)
- 第二量級：體重 57.00 公斤以下 (52.01 公斤~57.00 公斤)
- 第三量級：體重 63.00 公斤以下 (57.01 公斤~63.00 公斤)
- 第四量級：體重 70.00 公斤以下 (63.01 公斤~70.00 公斤)
- 第五量級：體重 70.01 公斤以上 (含 70.01 公斤)

(四) 國中女子組

- 第一量級：體重 47.00 公斤以下 (含 47.00 公斤)
- 第二量級：體重 54.00 公斤以下 (47.01 公斤~54.00 公斤)
- 第三量級：體重 61.00 公斤以下 (54.01 公斤~61.00 公斤)
- 第四量級：體重 61.01 公斤以下 (含 61.01 公斤)

附表 2

## 二、國小組

國小男子組	一	國小男子高年級甲組	國小五、六年級	初段以上證書者
	二	國小男子高年級乙組	國小五、六年級	一級至三級證書者
	三	國小男子高年級丙組	國小五、六年級	四級至八級證書者
	四	國小男子中年級甲組	國小三、四年級	初段以上證書者
	五	國小男子中年級乙組	國小三、四年級	一級至三級證書者
	六	國小男子中年級丙組	國小三、四年級	四級至八級證書者
	七	國小男子低年級甲組	國小一、二年級	初段以上證書者
	八	國小男子低年級乙組	國小一、二年級	一級至三級證書者
	九	國小男子低年級丙組	國小一、二年級	四級至八級證書者
國小女子組	一	國小女子高年級甲組	國小五、六年級	初段以上證書者
	二	國小女子高年級乙組	國小五、六年級	一級至三級證書者
	三	國小女子高年級丙組	國小五、六年級	四級至八級證書者
	四	國小女子中年級甲組	國小三、四年級	初段以上證書者
	五	國小女子中年級乙組	國小三、四年級	一級至三級證書者
	六	國小女子中年級丙組	國小三、四年級	四級至八級證書者
	七	國小女子低年級甲組	國小一、二年級	初段以上證書者
	八	國小女子低年級乙組	國小一、二年級	一級至三級證書者
	九	國小女子低年級丙組	國小一、二年級	四級至八級證書者

附表 3

彰化縣 113 學年度縣長盃空手道錦標賽競賽事項申訴書

申訴單位		職稱		姓名	
提出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				
被申訴者	姓名		糾紛發生	時間	
	單位			地點	
申訴事實					
證件或證人					
裁判長意見					
審判委員會 判決					

審判委員會召集人：

(簽名)